

# 南投縣中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

經本校 108 年 06 月 28 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。
- 二、南投縣辦理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規定。

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、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。
- 二、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、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。
- 三、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。

## 參、評鑑項目

- 一、課程設計：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。
- 二、課程實施：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。
- 三、課程效果：學生多元學習成效。

## 肆、評鑑原則

- 一、績效原則：建立符合學校本位之課程評鑑制度，以彰顯本校對課程與教學績效之負責精神與態度。
- 二、發展原則：本校之課程評鑑旨在「改進與發展」，而非「證明或考評」，一切以持續發展與提升本校之課程與教學品質為重點。
- 三、主動原則：協助教師提升對問題之敏銳度與自我覺察力，培養主動、省思、精進的習慣與能力，使成為改進課程與教學之持續動力。
- 四、客觀原則：以客觀態度面對預擬的課程計畫與實際的課程實施評鑑後之差異，做為下一階段課程計畫與課程實施之參考。

## 伍、評鑑對象

- 一、課程總體架構：各授課教師規劃撰寫，並提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。
- 二、各領域/科目課程：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，並將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- 三、各彈性學習課程：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，並將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- 四、跨領域/科目課程：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，並將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- 五、前述各款各課程對象之評鑑，各校得視經費情形邀專家學者或其他教師團隊參與評鑑。

## 陸、評鑑方式

評鑑層級 評鑑方式	學校層級	教師層級
評鑑項目	總體課程設計	課程設計、課程實施、課程效果
評鑑重點	課程計畫備查	教學活動設計及實施、學習成效
評鑑人員	課發會委員	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

## 柒、評鑑時間及工具

評鑑層級 評鑑階段	學校層級	教師層級
設計階段	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	每年5月1日至8月15日
實施準備階段	每年6月1日起，並於每學年課程計畫報府備查前完成「 <u>課程計畫備查表</u> 」(如附件一)	每年7月1日至8月31日
實施階段	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	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
課程效果	每學期結束，彙整全校之「 <u>課程實施成效評鑑表</u> 」後，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，評估課程效果，並提出策進方案，做成會議紀錄	每學期期末各一次學期結束後2週內完成，並提交「 <u>課程實施成效評鑑表</u> 」(領域學習課程如附件二)(彈性學習課程如附件三)以供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

## 捌、評鑑結果之運用

- 一、修正學校課程計畫。
- 二、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，並加以改善。
- 三、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。
- 四、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。
- 五、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。
- 六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。
- 七、對課程綱要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。

## 玖、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南投縣中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【學校課程計畫備查表】(課發會初審用)

項目	檢核結果			
	檢核項目	檢核重點	符合	其他(請說明)
學校課程總體架構	1. 學校現況與SWOTS背景分析	呈現課程發展所需之立基		
	2. 學校課程願景	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		
	3. 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	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程綱要規定		
	4.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計畫實施情形表	納入課程計畫並符合該法律規定		
	5. 國小畢業考或國中會考後課程規劃	能延續學生學習發展需要，妥適規劃期間課程		
	6. 課程實施說明	說明課程所需之設施、設備、時間及教學人力，並規劃校內課程發展相關組織之運作，研擬共備觀議課及公開授課與教師增能之配套措施		
	7. 課程評鑑實施計畫	妥適規劃課程評鑑之方式，以掌握課程設計、實施及效果		
部定課程規劃	8.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	依據課綱規範，條列該領域個單元之教學重點		
		評量方式多元，且與教學重點相呼應		
		妥適規劃各週教學進度		
9. 重大議題適時融入各領域/科目課程，並加以標註	融入議題之內涵適合該單元/主題內容			
校訂課程規劃	10. 課程規劃符合總綱規範之四大類型	四大類型：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		
	11. 課程內容	能呼應學校教育願景，發展本位特色，且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，落實適性發展		
	12. 原住民族地區及原民重點學校民族課程規劃	應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習活動		
其他	13.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及會議記錄	組織設置符合規定備查本課程計畫之會議記錄		
	14. 教科書選用組織及會議記錄	教科書之選用經教科書選用組織會議決議通過後採用		
	15. 學校公開授課辦法			
	16. 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			

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(與通過)日期：\_\_\_\_\_ 審查委員核章：\_\_\_\_\_

南投縣中興國民中學\_\_\_\_\_學年度課程實施成效評鑑表(領域課程)

(學習領域/科目：\_\_\_\_\_，實施年段：\_\_\_\_\_年級，填寫人：\_\_\_\_\_，填寫日期：\_\_\_\_/\_\_\_\_/\_\_\_\_)

評鑑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1. 素養導向	1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	
		1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		
	2. 內容結構	2.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		
		2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		
	3. 邏輯關聯	3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		
		3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		
	4. 發展過程	4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	
		4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	
課程實施	5. 師資專業	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專業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	
	6. 教材資源	6.1 各領域/科目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						
		6.2 各領域/科目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	

評鑑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1	2	3	4	5	
課程 實施	7. 學習 促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	
	8. 教學 實施	8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		
		8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		
	9. 評量 回饋	9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		
9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				
課程 效果	10 素養 達成	10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		
		10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	
	11. 持續 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	
	12. 教育 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	
備註：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各評鑑層面應涵蓋特殊教育課程之規劃與推動。								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## 南投縣中興國民中學\_\_\_\_\_學年度課程實施成效評鑑表(彈性課程)

(課程名稱: \_\_\_\_\_, 實施年段: \_\_\_\_\_年級, 填寫人: \_\_\_\_\_ 填寫日期: \_\_\_\_/\_\_\_\_/\_\_\_\_)

評鑑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1. 學習效益	1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		
		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		
	2. 內容結構	2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		
		2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	
		2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		
	3. 邏輯關聯	3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		
		3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	
	4. 發展歷程	4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	
		4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		
	5. 師資專業	5.1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	
5.2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			

評鑑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1	2	3	4	5	
課程實施	6. 教材資源	6.1 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	
		6.2 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	
	7. 學習促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	
	8. 教學實施	8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		
		8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		
	9. 評量回饋	9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		
9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				
課程效果	10. 目標達成	10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		
		10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	
	11. 持續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	
	12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	

備註：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各評鑑層面應涵蓋特殊教育課程之規劃與推動。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